

## 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新疆昆仑农产品有限公司（不是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新疆昆仑农产品有限公司（不是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莎车县教育局）的（项目名称：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蔬菜、水果、干果采购项目（第二标段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标的名称：蔬菜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：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；制造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喀什菜当家商贸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 2.（标的名称：水果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：工业）；制造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40人，营业收入为5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）；
- 3.（标的名称：干果——干果仁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：工业）；制造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

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0 人, 营业收入为 5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4. (标的名称: 干果——原味核桃仁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: 工业); 制造企业为 (企业名称: 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0 人, 营业收入为 5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5. (标的名称: 干果——巴达木仁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: 工业); 制造企业为 (企业名称: 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0 人, 营业收入为 5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6. (标的名称: 干果——坚果仁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: 工业); 制造企业为 (企业名称: 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0 人, 营业收入为 5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7. (标的名称: 干果——干灰枣果肉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: 工业); 制造企业为 (企业名称: 新疆瓜之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0 人, 营业收入为 51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0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单位盖章）：新疆昆仑农产品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2月8日